

附件 1:

2024 年度

长春市双阳区教育局（汇总）部门决算

2025 年 9 月 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长春市双阳区教育局，隶属于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其主要工作职能如下：

（一）贯彻国家和省、市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二）组织制定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指导教育规划、计划的实施。

（三）综合管理全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幼儿教育、成人教育及社会力量办学等工作；统筹规划、部署、指导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协调指导各乡镇街道及有关部门的教育工作；宣传贯彻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加强农村义务教育；统筹规划、指导全区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培训和管理工作的。加强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负责实施教师资格制度。

（五）负责全区职业与成人教育的规划和管理工作的，指导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规划实施全区扫除青壮年文盲和有关学籍管理工作。

（六）拟订全区教育督导的相关制度和督导指标体系，指导全区的教育督导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基础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监测，保证国家有关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贯

彻执行和教育目标的实现。

（七）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和教育基本建设工作，编制全区教育经费年度预算和决算，组织制定全区教育收费项目、标准，负责学校收费管理，负责统计全区教育经费投入情况，统筹管理各项教育贷款及其他教育援助。

（八）指导全区各级各类学校的党建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教学工作、体育卫生与美育工作、信息技术、国防教育和社会实践等工作，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协调并指导全区各级各类学校的安全文明校园建设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和信访等工作。

（九）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学校招生的方针、政策；组织制定全区各级各类学校的招生计划；负责自学考试的组织和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区民办教育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制定民办学校宏观管理的政策措施，规范办学行为。

（十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考核任免学校领导干部。

（十二）负责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

（十三）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区教育局机关内设 5 个机构，分别为：秘书科、人事科、计划财务审计科、基础教育科、职业成人教育科（行政审批办公室）。

纳入长春市双阳区教育系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

围的单位共有 48 个，具体包括：

- (1) 长春市双阳区教育局
- (2) 长春市双阳区实验幼儿园
- (3) 长春市双阳区第一幼儿园
- (4) 长春市双阳区第一实验小学
- (5) 长春市双阳区第二实验小学
- (6) 长春市双阳区实验学校
- (7) 长春市双阳区城中小学
- (8) 长春市双阳区南岗小学
- (9) 长春市双阳区奢岭中心小学
- (10) 长春市双阳区新安中心小学
- (11) 长春市双阳区山河中心小学
- (12) 长春市双阳区佟家中心小学
- (13) 长春市双阳区齐家镇中心小学
- (14) 长春市双阳区齐家镇长岭中心小学
- (15) 长春市双阳区太平镇中心小学
- (16) 长春市双阳区太平镇土顶中心小学
- (17) 长春市双阳区鹿乡镇中心小学
- (18) 长春市双阳区鹿乡镇石溪中心小学
- (19) 长春市双阳区双营子回族乡中心小学
- (20) 长春市第一五二中学
- (21) 长春市第一五三中学
- (22) 长春市第一五四中学
- (23) 长春市第一五五中学

- (24) 长春市第一五六中学
- (25) 长春市第一五七中学
- (26) 长春市第一五八中学
- (27) 长春市第一五九中学
- (28) 长春市第一六〇中学
- (29) 长春市第一六一中学
- (30) 长春市第一六二中学
- (31) 长春市第一六三中学
- (32) 长春市第一六四中学
- (33) 长春市第一七〇中学
- (34) 长春市回族中学
- (35) 长春市晨宇希望中学
- (36) 长春市第二朝鲜族中学
- (37) 长春市双阳区滨河实验学校
- (38) 长春市第一五〇中学
- (39) 长春市第一五一中学
- (40) 长春市双阳职业教育中心
- (41) 长春市双阳区特殊教育学校
- (42) 长春市双阳区教师进修学校
- (43) 长春市双阳区教育基建项目管理中心
- (44) 长春市双阳区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 (45) 长春市双阳区学校后勤管理中心
- (46) 长春市双阳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 (47) 长春市双阳区第三幼儿园

(48) 长春市双阳区第二幼儿园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70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教育支出	16	74,170.9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科学技术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47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	
八、其他收入	8	4,309.26	八、住房保障支出	21	5,015.43
	9		九、其他支出	22	3,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	82,485.04	本年支出合计	23	82,186.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119.17	结余分配	24	64.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4,342.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4,696.04
总计	13	86,946.91	总计	26	86,946.9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2,485.04	77,705.77		470.00			4,309.26
205	教育支出	74,376.96	69,597.70		470.00			4,309.2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36.02	234.94					1.08
2050101	行政运行	236.02	234.94					1.08
20502	普通教育	63,489.42	58,891.73		440.00			4,157.68
2050201	学前教育	1,710.96	1,710.00					0.96
2050202	小学教育	29,949.95	28,768.71					1,181.24
2050203	初中教育	20,252.33	19,362.19					890.14
2050204	高中教育	8,662.01	6,203.61		440.00			2,018.4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914.17	2,847.23					66.94
20503	职业教育	2,983.06	2,952.84		30.00			0.2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983.06	2,952.84		30.00			0.21
20507	特殊教育	681.14	681.09					0.05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681.14	681.09					0.05

20508	进修及培训	1, 204. 09	1, 204. 00					0. 10
2050801	教师进修	1, 204. 09	1, 204. 00					0. 1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	584. 15	584. 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	584. 15	584. 1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 199. 07	5, 048. 93					150. 1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 199. 07	5, 048. 93					150. 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 108. 07	5, 108. 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 108. 07	5, 108. 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 108. 07	5, 108. 07					
229	其他支出	3, 000. 00	3, 000. 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	3, 000. 00	3, 000. 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3, 000. 00	3, 0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186.39	74,949.01	7,237.38			
205	教育支出	74,170.95	69,933.58	4,237.3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33.76	233.76				
2050101	行政运行	233.76	233.76				
20502	普通教育	64,473.52	62,271.00	2,202.52			
2050201	学前教育	1,769.46	1,707.03	62.43			
2050202	小学教育	30,352.62	30,350.62	2.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0,610.47	20,222.12	388.35			
2050204	高中教育	8,631.42	8,355.13	276.3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109.55	1,636.10	1,473.45			
20503	职业教育	2,981.29	1,808.33	1,172.9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981.29	1,808.33	1,172.96			
20507	特殊教育	680.47	680.46	0.02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680.47	680.46	0.0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41.17	1,241.17				

2050801	教师进修	1, 241. 17	1, 241. 1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07. 68	262. 92	344. 7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	607. 68	262. 92	344. 7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 953. 05	3, 435. 93	517. 12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 953. 05	3, 435. 93	517.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 015. 43	5, 015. 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 015. 43	5, 015. 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 015. 43	5, 015. 43				
229	其他支出	3, 000. 00		3, 000. 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	3, 000. 00		3, 000. 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 000. 00		3, 0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4,705.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00.00	二、教育支出	69,250.51	69,250.51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15.43	5,015.43	
		五、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77,705.77	本年支出合计	77,265.95	74,265.95	3,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162.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4,602.81	4,602.8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62.9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1,868.76	总计	81,868.76	78,868.76	3,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74,265.95	70,139.76	67,260.96	2,878.80	4,126.18
205	教育支出	69,250.51	65,124.33	62,245.53	2,878.80	4,126.18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32.68	232.68	181.71	50.97	
2050101	行政运行	232.68	232.68	181.71	50.97	
20502	普通教育	59,819.10	57,616.58	55,301.03	2,315.55	2,202.52
2050201	学前教育	1,749.49	1,687.06	1,482.60	204.46	62.43
2050202	小学教育	29,169.23	29,167.23	29,052.40	114.83	2.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9,695.19	19,306.84	19,159.32	147.52	388.35
2050204	高中教育	6,206.00	5,929.70	5,483.98	445.72	276.3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999.20	1,525.75	122.73	1,403.02	1,473.45
20503	职业教育	2,946.79	1,773.83	1,676.83	97.01	1,172.9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946.79	1,773.83	1,676.83	97.01	1,172.96
20507	特殊教育	679.62	679.60	674.10	5.50	0.02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679.62	679.60	674.10	5.50	0.0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40.66	1,240.66	1,186.72	53.94	
2050801	教师进修	1,240.66	1,240.66	1,186.72	53.9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07.68	262.92	239.57	23.35	344.7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	607.68	262.92	239.57	23.35	344.7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723.98	3,318.05	2,985.57	332.48	405.9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723.98	3,318.05	2,985.57	332.48	405.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5.43	5,015.43	5,015.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5.43	5,015.43	5,015.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15.43	5,015.43	5,015.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639.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4.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409.20	30201	办公费	640.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57.11	30202	印刷费	57.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15.86	30203	咨询费	32.84	310	资本性支出	54.7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4.5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337.49	30205	水费	117.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4.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40.94	30206	电费	303.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17.36	30207	邮电费	55.4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5.57	30208	取暖费	745.7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9.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4.0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5.59	30211	差旅费	105.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9.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8.7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0.98	30214	租赁费	9.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1.3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77.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9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87.7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85.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4.7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4.72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6	39906	赠予	
30308	助学金	496.39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5.23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1			
人员经费合计		67,260.96	公用经费合计					2,87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5.00		5.00		2.54		2.54		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0.00	3,000.00		3,00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吉林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财政厅			
地方主管部门		长春市教育局、长春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143.11	1059.13		25.5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39.95	635.68		32.77%			
		省级资金	1519.7	429.15		28.32%			
		地方资金	683.46	4.3		0.6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目标2：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岗位计划。							1：落实了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2：实施了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岗位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小学公用经费标准：720元/生·年； 初中公用经费标准：940元/生·年	小学公用经费标准：720元/生·年； 初中公用经费标准：940元/生·年				
		享受免费教科书政策的学段比例		100%	100%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比例		100%	100%				
		原建档立卡地区县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覆盖率		不涉及	不涉及				
		原建档立卡地区享受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农村学生比例		不涉及	不涉及				
	质量指标	完成特岗教师招聘计划		100%	100%				
		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农村学校校舍日常维修改造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营养改善计划食品采购达标率		不涉及	不涉及				
		营养膳食补助标准		不涉及	不涉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教师队伍素质		92%	92%	一是学历层次显著提高，本科及以上学历教师比例持续增长。二是专业能力全面提升，教师信息化教学、跨学科融合能力明显增强。三是队伍结构持续优化，骨干教师梯队学科教师得到补充，青年教师占比提高。四是教育观念加速更新，掌握新课标要求，创新情境教学、项目式学习等模式。五是师德师风建设成效显著，涌现出大批扎根乡村的模范教师，职业认同感和育人使命感显著增强。			
		欠发达地区学生发展质量		92%	92%	一是体质健康测试合格率稳步提升。二是校园体育活动开展常态化。三是健康问题有效缓解。四是心理健康状况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和教师满意度		91%	91%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1%	91%				
说明		无							

吉林省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财政厅
地方主管部门		长春市教育局、长春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4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154	0		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县域普通高中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得到改善。 目标2：大班额比例下降。			1：县域普通高中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得到改善。 2：消除大班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建、改扩建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班额比例	0	0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2023年毛入学率：91%；2024年毛入学率：92%。	2023年毛入学率：91%；2024年毛入学率：9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2%	92%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2%	92%	

吉林省特殊教育补助资金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财政厅
地方主管部门		长春市教育局、长春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3	0		0
		省级财政资金	17	0		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扩大特殊教育资源，推进特教资源中心(教室)建设，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升特殊教育质量。			扩大特殊教育资源，推进特教资源中心(教室)建设，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升特殊教育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孤独症教育中心数量	0	0	
			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薄弱特教学校改造验收达标率	100%	100%	
			建设资源教室验收达标率	100%	100%	
			建设特殊教育资源中心验收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教育资源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5%	95%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5%	95%	

吉林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财政厅
地方主管部门		长春市教育局、长春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8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80	0		0
		省级财政资金	300	0		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持续改善农村基本办学条件。 目标2：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 目标3：稳步提升学校办学能力。			1：持续改善农村基本办学条件。 2：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 3：稳步提升学校办学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100%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校舍建设年度计划完成率	100%	100%	
			设备采购年度计划完成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56人以上大班额比例	0 0		
			学校教学质量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95%	95%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95%	95%	

吉林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财政厅
地方主管部门		长春市教育局、长春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64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464	0		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 目标2：职业院校教师素质不断提高； 目标3：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1：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 2：职业院校教师素质不断提高； 3：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职生均拨款水平	不涉及	不涉及	
		质量指标	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率	100%	100%	
			“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	不涉及	不涉及	
			职业院校教师国家级培训结业率	不涉及	不涉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职平均就业率	不涉及	不涉及	
			中职平均就业率	90%	90%	
			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学员满意度	95%	95%	
			参加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学员所在单位满意度	95%	95%	
			用人单位对职业院校毕业生满意度	95%	95%	

吉林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教育部、财政部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财政厅	
地方主管部门		长春市教育局、长春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03	12		0.9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75				
		省级财政资金	326.2	10.2		3.13%	
		地方财政资金	1.8	1.8		100.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9%以上。 目标2：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5%以上。 目标3：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持续提高。			目标1：学前三年毛入园率99.7%。 目标2：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99.98%。 目标3：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37.4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9.70%	99.70%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99.98%	99.98%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幼儿享受幼儿资助政策的		100%	100%	
			新建、改扩建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积极引导地方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2023年56个 2024年58个	2023年56个 2024年58个	
		满意度指标	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37.42%	37.42%	
			引导地方提高学前教育普惠保障水平		95%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园和老师满意度		95%	95%	
家长满意度			95%	9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6,946.9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5,901.29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减少，导致收、支总计相应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82,485.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705.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93.78 万元，下降 3.5%，主要是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事业收入 4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0.72 万元，增长 124.6；其他收入 4,309.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182.99 万元，下降 73.9%，主要是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82,186.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4,949.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54.82 万元，增长 12.9%，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7,237.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807.77 万元，下降 76.7%，主要是部分单位基建项目支出减少。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1,868.76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18.15 万元，下降 4.3%。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265.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23.17 万元，增长 5.3%。主要原因：教育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265.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69,250.51 万元，占 93.2%；住房保障支出 5,015.43 万元，占 6.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9,01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6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8%。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人员经费。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11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9.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24,75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169.23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1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7,00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9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5,60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0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8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项目支出。

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53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项目支出。

8.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51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9.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项目支出。

9.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年初预算为 1,05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0.66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1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

10.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7.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项目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38.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项目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42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1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追加我单位人员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139.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7,260.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87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09.9 万元，增长下降 70%，主要是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3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09.9 万元，下降 70%，主要是项目投入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基建项目投入。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8%；较 2023 年度减少 3.2 万元，下降 20.6%，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4 万元。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237.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支

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1.1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总体目标及绩效指标设定规范、资金使用规范、项目运行良好、完成及时。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37.3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区教育局部门职责，较好地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重点工作及民生实事等工作任务，完成上级部门部署和其他部门各项工作任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4年，我区较好地完成了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全年总体绩效目标，一是落实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小学年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720元，初中年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940元，自2024年春季学期起，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年生均小学由1000元提高到1250元，初中由1250元提高到150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按寄宿生50%核定；二是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新招聘到岗特岗教师占招聘计划的比例超过95%，进一步提升了乡村教师队伍素质。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度，我区较好地完成了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全年总体绩效目标，支持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增加公办学位供给，支持幼儿园购置图书和购置设施设备玩教具，持续巩固学前

教育毛入园率，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持续提高。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全区支持改扩建校园校舍，购置教学仪器、设施设备，经过财政、教育部门有效、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校际办学条件得到了很大改善，尤其是农村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有效提升，为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奠定了基础。

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我区较好地完成了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绩效目标。专项资金用于支持普通高中学校校舍改扩建，扩大教育资源，优化校舍功能，支持学校配置图书、教学仪器设备以及体育运动场等附属设施建设，基本消除大班额，持续巩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得到明显改善。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度，我区较好地完成了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各项绩效指标。2024 年通过支持职业院校改扩建校舍、实习实训场地、购置教学仪器设备等，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

特殊教育补助资金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度，我区较好地完成了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的总体目标，支持建设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特殊教育资源教室，支持维修改造校舍和购买教学仪器设备，做好了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建设特教资源中心（教室）等工作，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

入学率进一步提高。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度，我区较好地完成了学生资助工作，各项资助政策均按照规定落实到位，通过开展学生资助工作，满足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中小学教育补助资金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度，我区较好地完成了中小学教育补助资金总体绩效目标；为中小学上下学交通安全工作提供了财力保障，落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省级奖补，进一步促进了我区中小学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中小学教育民生实事项目资金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我区较好地完成中小学校“活力操场”项目，引导学生主动参与校园体育锻炼，努力提升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2.27万元，较2023年度增加0.61万元，增长0.6%。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37.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9.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90.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7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双阳区教育局共有车辆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7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高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

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五、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二十六、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二十七、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